

证券代码：839796

证券简称：唐山华熠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时间、召开方式、召集人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8 月 13 日上午 9 时 00 分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796	唐山华熠	2024年8月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规范治理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七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	第七条 由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或者经理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拟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拟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第七条规定，“由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或者经理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”，公司法定代表人拟由苏永春

变更为苏淑博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代理人身份证、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4. 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5. 股东可以信函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8月13日上午8时至9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苏永旺 固定电话：0315-5098833 电子邮箱：
tshuayishiye@163.com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交通费、住宿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29日